和田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十四五”发展规划

为指导“十四五”时期和田地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和物资储备安全体系，根据《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21-2035）》、国家《“十四五”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十四五”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基础设施规划》和《和田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等相关要求，结合和田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背景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和田地区适应粮食安全形势的变化，围绕经济社会稳定发展大局，以确保全地区粮食供应和物资储备安全为中心，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完善宏观调控机制，加强粮食流通监管，确保粮食市场供应稳定，积极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发展粮食产业经济，在促进和田经济发展、社会稳定、民生改善中发挥重要作用。

**粮食安全责任基础夯实。**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国家粮食安全战略，紧扣发展总目标，认真落实粮食安全责任制，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能力建设，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为统筹储备粮源，积极与粮食主产区开展产销合作，实施运费补贴政策，有效降低粮食收储企业成本压力。

**收储制度改革初见成效。**积极稳妥推进小麦收储制度改革，实施“政府引导、市场定价、生产者补贴、多元主体收购、优质优价、优质优补”小麦收储新机制。积极发挥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市场引导作用，同时鼓励加工企业等多元主体入市收购，激活市场要素，形成良性竞争，为实现优质优价创造积极有序的市场环境。

**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十三五”期间，根据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应急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救灾物资储备调运管理工作的通知》（新粮办〔2019〕76号）要求，制定印发《和田地区救灾物资储备和调运暂行办法》（和行办发〔2020〕1号），进一步规范了物资储备、接收、调运、发放管理工作，确保重要物资在关键时间拿得出、调得快、用得上。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扭住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持“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国家粮食安全战略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推进“大粮食、大储备、大生态”，以改革完善体制机制为动力，以推进粮食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为主题，聚焦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推进生产、储备、流通全过程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更好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快构建更高层次、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和高效物资储备体系。

（二）基本原则

**——政府引导，市场配置。**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更好地发挥政府在宏观调整、政策扶持、监管服务等方面的作用，通过规划引领，推动资源向有市场需求的区域进一步集聚，突出粮油企业在市场的主体地位，在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运行体系中发挥骨干作用。

**——聚焦核心，补齐短板。**紧扣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核心职能，以及“十三五”时期存在的短板和弱项，集中优势在重大政策、重点方向和重点区域持续发力，出台针对性举措，促进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保障能力大幅度跃升。

**——整合升级，集约共享。**坚持以存量设施整合提升和增量设施补短板相结合，合理布局、调整结构、集约集聚发展，加强仓储物流与综合交通网络设施衔接，推动粮食和物资设施融合建设，共享共用。

**——智慧高效，绿色发展**。坚持新发展理念，加强现代信息技术和智能化、绿色化装备应用，推广绿色生态储粮技术，科学引导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有效促进节粮减损，提高节能和环保水平。

（三）发展目标

提升粮食宏观调控能力，夯实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改革完善粮食和物资储备管理机制，加快实现粮食和物资储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着力实施“应急保障工程、高效物流工程、现代仓储工程、优质粮食工程、物资储备仓储工程”，建设宏观调控和监管体系、应急保障体系、绿色仓储物流体系、现代粮食产业体系、物资储备体系，到2025年，基本形成布局合理、协同融合、绿色安全、保障有力的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高质量发展格局。

**——宏观调控和监管能力进一步提升**。政策性收购与市场化收购协调联动的新型粮食收储体制运行更加顺畅，政府、平台、企业三个层面共享开放、互为补充的高质量产销衔接网络基本形成。执法督查方式不断创新，监管能力不断提高，质量检测能力大幅提升，监测预警机制不断完善。

**——仓储物流设施现代化水平明显提高**。推进高标准仓库建设，提升绿色仓储功能，整合和优化仓储物流设施布局，建设和田粮食物流（产业）园区，基本建成覆盖全地区的粮食仓储物流基础设施保障网络。促进新技术应用，建成设施设备现代化、绿色储粮生态化、仓储管理精准化、物流网络智慧化的粮食仓储物流体系。

**——现代粮食产业体系不断完善**。产业核心竞争力大幅提升，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优质粮食工程深入实施，绿色优质粮食产品数量快速增加，粮食产业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显著提高。

**——科技、人才支撑作用逐步显现**。围绕“人才科技兴粮兴储”主旨，持续激发人才内生动力，增强创新策源能力，提升创新发展浓度，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为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人才智力支撑。一批先进适用技术成果落地转化；人才队伍结构得到优化，行业干部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高；信息技术和行业融合发展加速推进，“数字粮食”水平持续提升；节粮减损成效明显，爱粮节粮新风尚逐步形成。

三、加强粮食安全宏观调控能力

（一）促进粮食生产稳定发展

**稳定粮食生产。**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全面落实耕地保护目标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制度，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夯实粮食生产基础，牢牢把握粮食安全主动权。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大规模推进土地整治、中低产田改造和高标准农田建设，着力提升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大力发展高效节水农业，推进经济作物与农作物种植数量平衡和效益均衡发展。

**优化粮食产品结构**。加大优质、高产、高效粮食作物的引进力度和新品种推广体系建设，根据当地实际推广种植早熟、优质高产中弱筋小麦和优质粮饲兼用型玉米，积极引导农民调整优化种植结构，推进绿色高质高效生产，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保障口粮基本自给。

**促进优质粮源基地建设。**深入实施优质粮食保障供应工程，坚持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推动优质品种规模生产，提升优质粮食供应能力。推动粮食规模化经营，提高种植现代化水平。鼓励国有粮食购销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与新兴粮食生产主体组成联合体，提高粮食生产组织化程度。

（二）强化粮食收储调控能力

**深化粮食收储制度改革。**认真贯彻《粮食流通管理条例》，依法加强粮食流通市场管理和服务。严格执行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发挥政策性粮食收购保供给、稳预期的“托底”作用，保护种粮农民利益和种粮积极性，稳定粮食生产，确保粮食安全。优化粮食流通营商环境，统筹抓好政策性收购和市场化收购，在继续发挥国有粮食收储企业主渠道作用的同时，引导和鼓励多元市场主体参与粮食收储的积极性，防止出现大面积“卖粮难”。深入推进“优粮优购、优质优价”，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优质粮食生产和供给，提高种粮农民收益。加强部门指导和监督，维护统一公平、竞争有序的粮食流通市场环境。健全收购资金长效保障机制，放大粮食收购贷款信用保证基金担保效应。支持粮食企业与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粮食经营主体对接，开展订单收购、预约收购等个性化服务。支持国有粮食企业开展“五代服务”（代清理、代干燥、代储存、代加工、代销售）等个性化服务、种子和农资销售、物流配送、粮油零售等业务。

**建立完善粮食储备体系。**按照自治区级储备为主，地（州、市）、县（市、区）级为辅，实行分级储备、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的地方储备粮管理体制，改革完善地区粮食储备体制机制。依据和田地区社会快速发展、居民饮食消费升级需求和存粮意愿的变化，建立储备指标动态调整机制，巩固充实地、县（市）级粮食储备，积极争取扩大自治区级储备粮在地区的承储规模，着力解决和田地区粮食市场供需问题。积极探索粮食储备滚动轮换机制，缩短储存周期，确保“常储常新”，保证储备粮质量，实现政府储备粮全部纳入国家粮食交易平台公开竞价交易。鼓励规模以上粮食加工企业建立社会责任储备，促进政府储备与企业储备功能互补、协同运作，实现“藏粮于企”。鼓励粮食经营企业建立合理商业库存。全面提高粮食储备保障能力和效能，建立与和田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粮食储备保障体系。

**优化粮食储备品种结构。**在落实粮食安全保障的基础上，持续推动储备粮品种向优质化发展，增加优质小麦储备占比，增强储备品种结构的市场化适应程度、动态调整能力，促进储备粮实现本地轮换消化。

**优化粮食储备区域布局。**合理调整政府储备粮区域布局，推动自治区级储备粮向县市中心库集中，进一步提升储备粮集约化、规模化管理水平。将粮食储备环节有机融入产业链，促进资源设施互联、生产衔接紧密、产业发展匹配的粮食供应园区的形成，发挥储备粮市场调控作用，提升储备效能。

**深化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发展**。持续推进和田地区昆仑粮油集团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发挥粮食调控载体作用，推行承储企业政策性储备职能与经营性职能分离，支持企业围绕粮食安全主责主业发展多种经营，支持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与上游种粮农户、合作社开展深度合作，向下游延伸发展精深加工，建设物流、营销和服务网络，打造优质粮食供应链。

**深入推进产销协作。**强化区域合作的粮食保障格局，加强与粮食主产区开展政府层面的战略合作，构建长期稳定、高效精准的粮食产销合作机制，提高粮食产销协作的组织化程度，实现优势互补、合作共赢。持续实施粮食收储企业外购小麦运费补贴政策。鼓励和支持地区各类粮食企业到粮食主产区开展绿色优质粮食订单生产、订单收购和建设种植基地，提高粮食标准化水平，实现以销定产、以销定购。在确保区域粮食安全的前提下，到产区建立一定数量的地县级异地粮食储备，进一步推动跨区域的粮食种植、仓储、物流、加工、供应、调拨等方面的深度产销合作。

（三）提升市场监测预警能力

加强粮食市场监测预警，全面准确把握粮食供求和市场动态，及时研判粮食市场运行趋势，防范化解粮食领域风险隐患。适当增加地区粮油市场价格监测点数量、优化布局，建立覆盖所有县（市）的粮食市场监测预警网络，对信息采集点实现统一维护、资源共用和信息共享，加快构建覆盖全地区的粮食市场监测预警体系，提高监测时效性，做到风险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做好粮食流通统计和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多渠道获取粮食“产购储加销”各环节数据。建立分析会商制度，研判粮食供销形式、价格走势，组织开展粮油市场调研和重大问题研究。建立健全粮食市场信息发布机制，促进粮食流通和市场稳定，科学引导粮食生产和消费。

（四）提高粮食流通监督管理能力

按照《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关于改革完善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若干意见》《国家政策性粮食出库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政策规定，地区各级粮食和储备行政管理部门要进一步细化监管措施，完善配套制度，落实监管主体责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加大对重点品种、重点区域、重点环节、重点企业的检查力度。加强与市场监管、公安等部门协作，完善区域执法协同机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开展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执法抽查检查，持续推进“亮剑行动”和“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加大信息化手段在库存监管中的运用，逐步实现粮食库存远程动态监管、在线监控。大力推行信用监管，对企业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进行公示，建立失信企业个人“黑名单”，探索联合执法，创新完善协同高效的储备监管方式。

四、建设绿色仓储物流体系

适当增加仓储设施规模，完善粮食仓储设施布局，加快粮食铁路物流节点建设，补齐粮食物流短板，大幅提升粮食跨地区流通效率。推动仓储设施现代化升级，建设高标准仓，推广应用绿色仓储和智能化技术，鼓励分品种分等级分仓储存，全面提升粮食储备综合保障条件。

（一）加快粮食物流节点建设

建立专业化的铁路物流中转区，新建粮食物流仓，完善铁路散粮接发设施和集装箱装卸功能，强化粮食接卸及分拨，建设立足和田、服务南疆、辐射西藏的区域性粮食物流基地，加强和田集散域外小麦、玉米等大宗粮食、区域粮油集散供应的能力。推动粮食物流标准化建设，推广原粮物流“四散化”，推动成品粮物流托盘等标准化装载单元器具的循环共用。

（二）优化粮食仓储设施布局

坚持优化布局、调整结构、提升功能的发展方向，按照“淘汰一批、整合一批、提升一批、新建一批”的方式，合理优化粮食仓储设施结构布局，形成与粮食生产功能区、储备布局、粮食产业、粮食物流、应急保供相协同的仓储设施布局。合理配置资源，加强各种基础设施之间的有机衔接，提升基础设施运行效率。调整粮食仓储设施区域布局，在结构性缺仓地区、物流节点、产业集聚区适当增加仓储设施，精准补齐粮食仓储物流设施短板，加强成品粮储备设施的建设和升级，提高区域粮食保障能力。

（三）提升仓储设施现代化水平

鼓励高标准仓示范建设，从现代仓房建设、现代仓储技术、现代装卸技术及智能化升级提升等方面提高粮食仓储设施现代化整体水平。针对地区老旧仓容多的情况，推动仓储设施功能升级改造。根据南疆气候特点，加大对现有仓储设施隔热性和气密性的改造力度，推广内环流技术、低温储粮技术、多介质杀虫技术等绿色生态储粮技术，鼓励分品种、分等级、分仓储存。升级消防和电力设施，进一步保障安全生产。推广自动化程度高的出入仓设备、高效防分级防破碎的散粮装卸技术、成品粮进出仓及堆码技术、标准统一的运输载具等，提高粮食进出仓及运输机械化、自动化水平。鼓励企业优化进出仓作业流程，提升平房仓进出仓效率及改善作业环境。持续推进智能化粮库建设，鼓励仓储企业进行智能化升级，充分运用信息化技术手段，加强库存粮情、粮食质量、安全防护等动态监测，进一步提升预警和处置效率。使用智能库区管理系统、智能物流信息平台等智能化设备，有效提升物流对接能力及效率，降低人力成本，提高作业效率。

（四）推进仓储管理标准化和规范化

**仓储管理标准化。**认真贯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制定完善《和田地区地方储备粮管理办法》《和田地区成品粮油储备管理办法》，全面升级粮库的标准化管理，优化仓储作业流程、细化各环节仓储管理规范标准和规章制度、量化管理标准，实现由传统仓储管理模式向全区统一的标准化仓储管理转变，加大对储备管理和政策执行的监督检查、绩效评估和年度考核，压实地方储备企业主体责任，推进“星级粮库”创建。

**仓储管理规范化。**对仓储管理的各个环节实施准确、快捷的规范和控制，实现粮食收储规范化和精细化管理。根据季节、品种、质量采取相应的安全储存措施，细化量化库区环境、仓储保管、出入库作业、质量检验、机械器材等管理目标，以制度管人管事。强化流程管控、数量管理、质量管理、仓储监管、安全生产、责任考核，提高仓储综合管理效力。促进粮食储备库在硬件条件改善、管理能力提升、业务流程规范和环境设施美化等方面取得实效，推动粮食储备管理上水平、上台阶、上档次。

五、推动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服务国家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战略，优化产业产品结构，推动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三链协同。促进粮食产购储加销“五优联动”，培育全链条经营模式。深入实施“六大行动”，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提高粮食产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产业高质量发展，进一步筑牢粮食安全的产业基础。

（一）优化粮食加工产业结构

做大做强传统粮食加工产业，统筹发展粮食初加工、精深加工和副产物综合利用，推动产业向价值链中高端跃升。加快产业重构，引导粮食加工规模化、专业化发展，推动粮食加工技术进步和装备创新，推进粮油适度加工和深加工技术，引导加工企业提高精细化运营水平。扩展粮食加工产业链条和业态，推动“粮食加工”向“食品生产”延伸，推进主食业发展。加快小麦加工业转型发展，推进小麦加工向“专用”“营养”方向转变，着力开发各种优质面粉、专用面粉、有机面粉、营养强化面粉。鼓励发展全谷物食品，减少资源浪费和营养流失，推动消费者由“吃得饱”向“吃得好”“吃的健康”转变。加大小麦加工副产物综合利用强度，积极开发小麦胚芽食品、小麦胚芽油、麸皮膳食纤维、麸皮制品等高附加值综合产品。大力发展饲料工业，推广颗粒饲料配方饲料、浓缩饲料、精料补充料等新型产品，不断提高饲草料资源利用率和转化率。稳步开展稻谷就地就近加工，积极发展有机大米、胚芽米、糙米等绿色优质产品。依托林果特色油料资源优势，加快发展核桃油、葡萄籽油、杏仁油等小品种食用油。

（二）推动粮食全产业链发展

落实“粮头食尾”和“农头工尾”战略部署，积极构建“产购储加销”全产业链经营模式，由各环节分散经营向一体化发展转变，做大做强粮食产业。鼓励粮食企业向上游与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和协作，通过定向投入、专项服务、良种培育、订单收购、代储加工等方式，建设加工原料基地，培育粮油加工产业融合引领企业，发展优质专用特色粮油产业。向下游延伸建设物流营销和服务网络，鼓励采取直采、直供、直销等方式，扩大粮企、商超对接等产销衔接方式，增加销售渠道和中高端产品销量，着力打造优质粮食供应链。鼓励龙头企业与产业链上下游各类市场主体联合成立粮食产业联盟，共同制订标准、创建品牌、开发市场、攻关技术、扩大融资等，实现优势互补。加快形成种粮农民种好粮、收储企业收好粮、加工企业产好粮、人民群众吃好粮的粮食流通新格局。

（三）促进产业集聚集群发展

充分发挥重要物流节点、产业园区集聚效应，引导土地资源丰富、集聚资源能力强、交通物流便利的粮食产业物流园区积极拓宽业务领域，扩大服务范围，促进上下游企业形成相互关联的产业链，推进“龙头企业+产业园+产业基地”共同发展，打造粮食新兴产业集聚区、对外开放先导区和经济发展带动区。完善园区配套服务功能，提高产业发展集中度，吸引地区内外优势企业、先进技术、高端人才和社会资本入驻园区，向农畜产品、食品产业延伸，形成集精深加工、产品研发、供应链金融、粮食物流仓储、冷链物流等产业链体系，形成产业融合集群。

（四）做强地方特色主食加工

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主食加工业指导意见》要求，因地制宜布局主食产业，积极推进以”科罗兰”本土月饼及烤包子为代表的特色主食产业加工。丰富主食产品的社会化供应方式，推广“生产基地+加工企业+旅游特列”“生产基地+加工企业+商超销售”等经营模式。大力发展本土月饼产业，提高规模化、产业化、市场化水平，加强月饼专用面粉、食用植物油等与月饼生产相关的原料加工生产。以本土月饼产业引领主食产业发展，丰富完善月饼产品体系，引导月饼产品加工企业集聚发展。依托新疆旅游发展契机，用好援疆机制，采用“旅游+月饼”“互联网+月饼”的销售模式，通过线上线下融合互动，多渠道开展月饼产品营销，加强宣传推介，同时助力本土月饼产业“走出去”。

（五）大力实施品牌发展战略

以提高粮油产品质量和效益为核心，以龙头企业为主体，强化政府引导扶持，推进和田粮油区域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培育，集中力量创建市场占有率高、经济效益好和辐射带动力强的优势特色粮油知名品牌，打造地区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引擎。鼓励企业执行更高技术要求的产品标准，制定、发布体现地方粮油产品特点的团体质量标准和企业标准。积极参加“新疆好粮油”产品遴选，积极申报“中国好粮油”产品。培育形成以品牌产品生产为主的规模化生产基地和加工龙头企业，对重点企业和品牌产品给予重点培育、重点扶持，加快提高龙头企业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品牌标准管理和信用体系建设，提高品牌维权力度，不断增强全行业的质量观念和品牌意识。

（六）打造“优质粮食工程”升级版

坚持“五优联动”，促进“三链协同”，全面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实施意见》，积极打造“优质粮食工程”，深化“六大行动”，全面提升和田粮食产业竞争力。全链条推动节粮减损，把中办、国办《粮食节约行动方案》落到实处。

六、加强物资储备保障

完善物资储备体制机制，优化储备品种结构，合理确定物资储备规模，探索物资储备模式，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建立综合管理系统，推动分级管理、统筹调配，提升物资储备保障能力。

（一）完善物资储备体制机制

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分类管理的原则，不断加强物资储备顶层设计，整合优化各部门的物资管理职能，加快构建统筹协调、统分结合的物资储备管理机制。全面梳理各类物资储备的管理规章制度和标准规范，修订完善安全储存、安全生产、运行调度等各环节的规章制度和监督检查办法。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物资储备采购、储备、调运、回收（报废）等标准和程序。根据存储的品种分类选择合适的轮换方式。建立集中存储动态轮换机制，按照“总量稳定、用旧储新、等量补充、动态轮换”的原则，推动紧密衔接的物资轮换，科学确定应急物资储存期限，通过供应周转、调拨使用、市场销售、返厂轮换、代储轮换等模式，适时倒库更新，实现物资储备的良性循环，最大限度发挥物资存储效能。鼓励通过竞价交易、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联营合作等方式完善储备收储轮换补贴机制。加强应急物资更新和维护，强化经常性监督检查，完善应急物资到期质量鉴定和委托评估机制。

（二）优化物资储备品种结构

**完善储备品种目录。**以按需储备、精准储备为导向，科学合理研究提出储备物资品种目录。地级物资储备以救灾物资为主，充分考虑地区自然灾害风险变化趋势,全面把握应急保障需要，由应急管理部门统筹规划建立应急物资品种目录，在保障应急需要的前提下，建立符合本区域灾害、灾种特点的救灾物资储备品种。编制统一的物资储备编码，加强目录动态管理。加强生活保障类应急物资需求分析，适时提出储备品种、规模调整计划建议，不断优化储备品种结构，提升物资储备保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物资储备品种目录原则上每五年调整一次。

**确定物资储备规模**。由应急管理部门按照规模适度、保障有力，节约支出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立足有效应对重大自然灾害,结合历年自然灾害发生频次及影响范围、保障人口数量等,统筹考虑物资生产与社会动员能力,按照分级分类、因地制宜、先易后难的原则,科学确定应急物资储备规模。

（三）建设物资储备仓储设施

**完善仓储设施布局**。进一步优化物资储备仓储设施布局，构建以自治区级储备为中心，地、县（市）级储备为支撑，乡镇级、村级储备为补充的物资储备设施网络。适当增加多灾易灾县（市）、偏远乡镇的仓储设施。地级以新建或改造为主，县（市）、乡镇与粮库合建或新建为主。鼓励建设综合型仓储设施，实现设施共建共享，推进物资储备和粮食储备融合发展。

**提升设施现代化水平。**加快物资储备库设施标准化建设，持续完善物资储备库消防、电力、供暖、给排水、安防等配套设施，发挥物资储备保障功能。推广高效进出仓及库区管理自动化设施建设，充分利用叉车、牵引车、托盘搬运车、码垛机、快速管道输送机等设施设备，提高物资储备库进出库、日常管理、调度轮换效率。充分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现代科技手段，推进物资库智能化建设，提高物资库智能化水平。

（四）建立综合管理信息系统

依托自治区应急管理平台，更新完善地级、县（市）级应急物资数据库，收集应急物资的生产、存储、流通及市场信息，实时掌握实物储备、协议储备和生产能力储备动态，实现与政府公共安全网、应急管理部门的互联互通，服务日常管理、动态更新、动用决策和执行监管，为宏观调控和社会服务提供决策信息支撑。

七、强化科技和人才支撑

深入实施“科技兴粮、科技兴储、人才兴粮”战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构建强有力的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和人才支撑。

（一）科技创新驱动

**培育科技创新主体。**充分发挥企业的技术创新主体作用，鼓励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开展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大力发展支持粮食企业与科研院所和质检机构等开展“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互动，开展关键技术研发和攻关，着力提升粮食科技创新水平。不断增强在现代化农业技术推广应用、新品种培养、品质提升、品牌建设、质量追溯等方面的创新能力。支持企业、科研单位、高校、粮油质量监督检验站共同开展标准研究、验证工作，研究制订优质、特色、专用粮油产品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

**提升科技应用水平。**贯彻“科技兴粮兴储”部署，积极引进国内外先进技术与装备，提升传统产业技术水平。加大应用推广力度，积极开展以低温保鲜储粮、非化学药剂防治技术等为依托的绿色储粮新技术，高标准仓储设施建设和储粮信息化等应用。推进粮油适度加工技术和深加工技术与产品创新，加强粮油和物资储备标准化建设。加快工业机器人、智能物流管理、粮食智能技术和装备在生产和储存过程中的应用，推动技术更新和产业升级。推动现代信息技术与粮食传统产业的深度融合和应用示范，建立收购、储存、加工、销售一体化的信息网络。持续推进粮库智能化升级改造，提升地、县（市）两级粮食储备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动态行政监管。加快推进品质、农药残留、重金属等快速检测技术进粮库、进市场，进一步提升全地区粮食质量防控技术水平和管控能力。

（二）人才建设支撑

实施“人才兴粮”战略，将粮食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纳入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内容。制定人才培养计划，强化粮食专业技术人才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建立技术人才定期培训、考察、交流机制，打造业务精湛、技术过硬、专业人员相对稳定的粮食高技能人才队伍和经营管理人才队伍，继续开展定向培养粮油储检人员行动。支持优秀青年科技人才牵头承担企业科研任务，扶持培育企业优秀技术创新团队。协调对口援疆省市，实施科技人才对口支援，鼓励粮食企业重点引进一批优秀粮食科技、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人才。加强与粮食院校合作，开展职业教育和培训，加快培养基层一线仓储保管、质量检验、设备研发、现代物流、信息技术、市场营销等专业技术人才和实用型人才，提升粮食行业职工技能水平。

八、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严格落实党和国家关于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方针、政策，深入贯彻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相关决策部署，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精神状态和工作作风，善始善终，善作善成。把强化党的全面领导，切实落到“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全领域、全过程，牢牢把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主动权。

（二）强化政策和资金支持

坚持规划定方向、政策作协调、资金强保障的工作协同机制，制定年度计划要把规划确定的主要指标分解纳入年度指标体系，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协调，财政资金优先投向规划确定的重大工程和重点任务，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整合乡村振兴、兴边富民、对口援疆等项目资金，统筹利用产粮大县奖励资金、粮食风险基金等相关资金支持，加大对优质粮食工程、粮食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应急体系建设等投资支持力度。争取中央资金支持，落实地方财政配套，统筹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仓储物流专项等各类资金。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引导社会资本参与粮食物流基础设施建设、粮食产业发展等重点项目。完善农业保险政策，发挥各级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机构作用。支持粮食企业通过上市、新三板挂牌、发行债券等筹集资金。

（三）突出重点项目支撑

坚持规划引领、项目支撑，以年度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的实施支撑年度规划目标推进落实。加强项目的科学调度和服务保障，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加大项目投入力度，推动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尽早投产见效。

（四）加强规划实施评估

发挥规划在行业发展、政策指引、项目建设、科技赋能和人才培育中的战略引领作用，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测、预警和评估机制，做好规划年度监测分析和十四五末总结评估工作，强化考核管理和监测结果运用，科学调整规划实施目标和相关指标。